

重庆中机龙桥热电有限公司预重整案

债权申报补充通知

重庆中机龙桥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龙桥）因陷入经营困境，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并同时申请预重整及聘任重庆天亿律师事务所为预重整辅助机构的备案登记。2022年9月30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已经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

为保证中机龙桥预重整案债权申报登记工作快速、有效推进，现结合中机龙桥的实际情况，就中机龙桥预重整案债权申报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本次债权申报数据暂截止到2022年9月30日，对于已申报利息的债权，预重整期间辅助机构按申报时的利息计算方式统一暂计算至2022年9月30日。人民法院受理破产重整后，管理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追加计算利息至破产重整申请受理日的前一日，并按企业破产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编制债权表提交给债权人核查、债务人核对。债权人对中机龙桥公司享有的债权金额及债权性质最终以人民法院裁定确认的为准。

特此通知。

